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石家庄市自强路 35 号）

20 财达 02、22 财达 C1、22 财达 01、23 财达 01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LTD.

2024 年 6 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各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各期债券进展情况及对各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集说明书》、《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集说明书》及《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现就各期债券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如下：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根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财达证券公司”）对外公布的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目录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1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4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5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10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13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14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16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17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18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19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简称：20财达02；债券代码：175346.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15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4年期，附第二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3.98%，当期票面利率为2.60%。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11月4日。

6、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11月4日，如投资者在第2年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1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已有13.70亿元完成回售，剩余1.30亿元于2024年11月4日到期。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9、当前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24年3月14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2023年6月21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1、债券简称：22财达C1；债券代码：185719.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20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3.80%。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4 月 28 日。

6、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4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9、当前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24 年 3 月 14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023 年 6 月 21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三、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简称：22 财达 01；债券代码：137618.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15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2.78%。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

6、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8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8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当前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24 年 3 月 14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023 年 6 月 21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四、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简称：23 财达 01；债券代码：135701.SH。

2、发行规模：人民币 25 亿元。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4、债券利率：3.08%。

5、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8 月 7 日。

6、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8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8、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9、当前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2024 年 3 月 14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2023 年 6 月 21 日，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对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保持持续关注，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申万宏源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 财达 01、20 财达 02、22 财达 C1、22 财达 01、22 财达 S1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 年 8 月 17 日，申万宏源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单笔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4）2700262 号），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2 年 4 月 25 日

3、法定代表人：张明

4、注册资本：32.45 亿元

5、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代销金融产品。（以上凭许可证经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一） 总体经营情况简介

发行人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17 亿元，同比增长 40.96%；实现净利润 6.06 亿元，同比增长 100.16%。

（二）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来自于证券经纪、证券自营、信用交易、资产管理、投资银行、期货业务、公司总部及其他业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证券经纪	7.01	6.43	8.27	30.25	7.48	5.71	23.66	45.50
证券自营	6.29	1.24	80.29	27.15	-0.54	0.80	248.15	-3.28
信用交易	2.97	-0.08	102.69	12.82	3.19	0.90	71.79	19.40

资产管理	1.69	1.51	10.65	7.29	1.05	0.57	45.71	6.39
投资银行	2.88	2.23	22.57	12.43	3.26	1.96	39.88	19.83
期货业务	1.26	0.99	21.43	5.44	1.22	1.26	-3.28	7.42
结构化产品	-	-	-	-	0.28	0.07	75.00	1.70
公司总部及其他	1.13	3.22	-184.96	4.88	0.84	1.80	-114.29	5.11
抵销	-0.07	-0.07	0.00	-0.30	-0.35	-0.14	60.00	-2.13
合计	23.17	15.46	33.28	100.00	16.44	12.93	21.35	100.00

注：

毛利率计算公式如下：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经计算，上年同期，发行人证券自营业务毛利率较高，仅为数学计算结果，实际该项业务毛利润为负。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467.02 亿元，负债总额 351.16 亿元，所有者权益 115.86 亿元。

1、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衍生金融资产	0.09	0.02	0.01	8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93	1.06	9.20	-46.41
应收款项	11.97	2.56	7.34	63.08
在建工程	0.17	0.04	0.07	142.86

发生变动的原因：

（1）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衍生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800.00%，主要系收益互换业务规模增加；

（2）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减少 46.41%，主要系股票质押业务规模减少。

（3）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收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63.08%，主要系应收清算款增加。

（4）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 142.86%，主要系软件开发工程增加。

2、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短期融资款	35.48	10.10	15.03	136.06
应付职工薪酬	7.08	2.02	4.90	44.49
应交税费	0.21	0.06	0.64	-67.19
应付款项	1.60	0.46	0.34	370.59
合同负债	0.14	0.04	0.09	5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67	0.19	0.01	6,600.00

发生变动的原因：

（1）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付短期融资款较上年末增加 136.06%，主要系发行 23 财达 S1 及 23 财达 S2；

（2）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加 44.49%，主要系根据实现效益计提增加。

（3）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减少 67.19%，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4）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应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370.59%，主要系应付清算款以及应付有关业务费用增加。

（5）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55.56%，主要系投行业务手续费及佣金预收款增加。

（6）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6,600%，主要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二）合并利润表

2023 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3.17 亿元和 16.44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6.06 亿元和 3.02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3.17	16.44	40.94
营业成本	15.46	12.93	19.57
利润总额	7.70	3.96	94.44
净利润	6.06	3.02	100.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	3.02	100.66

发生变动的原因：

（1）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较上年末增加 40.94%，主要系自营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2）2023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较上年末增加 19.57%，主要系业务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3）2023 年度，发行人利润总额较上年末增加 94.44%，主要系自营投资业务利润增加以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增加。

（4）2023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较上年末增加 100.66%，主要系自营投资业务利润增加以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增加。

（5）2023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末增加 100.66%，主要系自营投资业务利润增加以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增加。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	6.18	-209.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	-0.98	-3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	-12.26	138.5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1	139.43	-2.38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减少 209.39%，主要系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同比减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及融出资金规模同比增加；

（2） 2023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减少 32.65%，主要系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 亿元。

（3） 202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末增加 138.50%，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偿还债务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4） 2023 年度，发行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2.38%，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以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四）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0 亿元；2023 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0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增加 0 亿元；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 亿元。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 财达 02 募集资金 15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其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2 财达 C1 募集资金 20 亿元，募集资金拟不超过 1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其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22 财达 01 募集资金 15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23 财达 01 募集资金 25 亿元，其中 1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1、20 财达 02

发行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专项账户资金监管协议》；

2、22 财达 C1

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3、22 财达 01

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4、23 财达 01

发行人与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西分行签订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20 财达 02、22 财达 C1、22 财达 01、23 财达 01 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三、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 财达 0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其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2、22 财达 C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1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其余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3、22 财达 0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4、23 财达 0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其中 15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1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一、20 财达 02、22 财达 C1、22 财达 01、23 财达 01 为无担保债券。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23 年度，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了偿债保障措施。20 财达 02、22 财达 C1、22 财达 01、23 财达 01 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人各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11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11月4日，如投资者在第2年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1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23年11月6日，发行人按期支付利息款。

2、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8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23年8月21日，发行人按期支付利息款。

3、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4月2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23 年 4 月 28 日，发行人按期支付利息款。

4、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8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3 财达 01”未到首次兑付兑息期限，不涉及还本付息事项。

综上，发行人本期债券已按时还本付息。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不涉及在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各期债券未出现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事项，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发行人经营状况以及偿债能力分析等详见本报告之“第三章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第五章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等。

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了公司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的兑付,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积极履行主体责任，偿债意愿良好，将做好本年内存续债券的兑付兑息工作。

截至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偿债意愿良好。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受托管理人均已督促了发行人针对2023年度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受托管理人进行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披露。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 财达 02、22 财达 C1、22 财达 01、23 财达 01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